证券代码:600908　　证券简称:无锡银行　　公告编号:2023-011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第一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或"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董事会会议以现场会议的形式于2023年2月8日在无锡农村商业银行总行(无锡市金融二街9号)1208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1月31日发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邵辉主持,会议应到董事14名,实到董事14名。公司股东无锡市兴达尼龙有限公司和无锡万新机械有限公司因质押本行股份数量超过其持有本行股份数量的50%,根据有关监管规定的要求,本行对上述股东派驻的董事股新中和孙志强的表决权予以限制。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审议并经表决通过了:

1.关于提名茹华杰先生为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赞成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公司董事会董事候选人茹华杰先生的提名、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董事候选人茹华杰先生具备法律法规规定的董事任职资格及工作经验,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也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证券市场禁入者且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形。独立董事同意提名茹华杰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并同意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相应修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的议案;

赞成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请详见本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相关内容。

3.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赞成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请详见本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相关内容。

4.关于授权陈秋实先生牵头负责洗钱风险管理工作的议案;

赞成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2月9日

附件:董事候选人简历

茹华杰先生,1974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博士研究生学历,博士学位。曾任深圳万德莱集团有限公司投资部项目经理,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国际业务部/公司业务部客户经理,华泰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银行业务总部项目经理,苏州元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部总经理、副总裁,苏州景风正德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执行合伙人,广西国开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运营总监,苏州工业园区元禾重元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执行合伙人,无锡丰润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无锡新尚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无锡太湖新城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董事,无锡太湖新城商业保理有限公司董事,无锡丰润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无锡尚贤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江苏宜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苏州工业园区臻新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苏州景风正德企业管理有限公司董事,苏州工业园区重元华山股权投资管理中心(普通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苏州工业园区重元泰山股权投资管理中心(普通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苏州工业园区重元嵩山股权投资管理中心(普通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无锡市文化旅游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无锡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无锡市禾裕科技小额贷款有限公司董事, 无锡市新融企业管理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江苏博尚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

证券代码:600908　　证券简称:无锡银行　　公告编号:2023-015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监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近日收到公司股东监事赵汉民先生、包明先生的书面辞呈。赵汉民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本公司股东监事、监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包明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本公司股东监事、监事会监督委员会委员职务。根据公司章程规定,该辞任自辞职报告送达监事会时生效。

本公司监事会谨向赵汉民先生、包明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2月9日

证券代码:600908　　证券简称:无锡银行　　公告编号:2023-012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第一次临时监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月31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向全体监事发出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监事会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3年2月8日在无锡农村商业银行总行1207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监事长陈步杨主持会议,会议应出席监事8名,实际出席监事7名,监事陈文婷因事请假,书面授权委托监事董晓林代为行使表决权。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所形成决议合法、有效。

会议审议并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关于提名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东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提名吴平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股东监事候选人;

赞成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提名钱小满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股东监事候选人;

赞成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提名陆相林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股东监事候选人。

赞成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股东监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提名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上述股东监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本议案需提交本行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2月9日

附件: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东监事候选人简历

吴平先生,1971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大专学历。曾任招商(蛇口)进出口贸易无锡公司财务科主办,大船(电子)有限公司无锡公司财务科主管,无锡惠山新城生命科技产业园副总、总支书记。现任无锡惠山科创产业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凯信远达医药(无锡)有限公司监事、茵络(无锡)医疗器械有限公司监事、无锡市惠山国有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监事、无锡市惠山文商旅集团有限公司监事。

钱小满先生,1968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硕士学位,记者职称。曾任无锡人民广播电台新闻台编辑部主任、新闻台副台长,无锡广播电视集团电视新闻中心编播部副主任、英语新闻部副主任、新闻部主任,无锡广播电视集团电视新闻频道副总监,无锡广播电视集团编辑出版中心主任,无锡广播电视集团广告公司总经理,无锡广播电视发展有限公司电视传媒分公司总经理,无锡广播电视发展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无锡影视文化交流中心主任(副处级)、无锡广播电视集团投资管理部主任、无锡客运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无锡视广商贸有限公司董事、无锡电广商贸有限公司董事。

陆相林先生,1975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助理会计师。曾任无锡换热设备厂会计、锡山市工程机械厂财务科科长、锡山区查桥镇工业总公司资产办副主任、锡山区查桥镇经济贸易服务中心资产管理科科长、无锡市锡山区安镇镇规划建设委员会财务审计部主任、安镇街道财政所副所长、安镇街道资产办主任。现任无锡锡东新城城市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无锡锡东新城建设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无锡恒裕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无锡锡东新城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监事,无锡锡东新城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无锡恒基长盛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监事,无锡恒辉城市发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无锡润安建设开发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无锡润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江苏淘车无忧互联网科技小额贷款有限公司监事,无锡恒业长盛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监事,无锡润越置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无锡润芯科技产业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江苏友普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监事,无锡映月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监事,无锡鸿业长盛城市发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无锡东方长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无锡锡东新城商务区管委会财政局副局长。

证券代码:600908　　证券简称:无锡银行　　公告编号:2023-013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相应修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或"公司")非公开发行普通股股票事宜已于2023年2月完成,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数量为289435599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本行于2023年2月8日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相应修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变更本行注册资本,并对本行《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改。

一、注册资本变更情况

根据监管机构审核批准的发行方案和本次发行结果,同时考虑"无锡转债"累计转股所增加的注册资本金额1356.4322万元,本行注册资本拟由人民币184811.4814万元变更为人民币215111.4735万元。

二、公司章程修订情况

本行拟对《公司章程》中涉及注册资本、股份数量的相关条款进行相应修订,具体修订内容如下:

1.现行《公司章程》第六条

原文:本行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84811.4814万元。

修订后:本行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15111.4735万元。

2.现行《公司章程》第二十四条

原文:本行股份总数为1848114814股,均为普通股。

修订后:本行股份总数为2151114735股,均为普通股。

上述本行变更注册资本及相应修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事宜尚需提交本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报银行保险监督管理机构批准,并就相关事项向市场监督管理机构及其他相关政府部门(如涉及)办理变更登记、备案等事宜。

特此公告。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2月9日

证券代码:600908　　证券简称:无锡银行　　公告编号:2023-014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3年2月24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3年2月24日13点30分

召开地点:无锡市金融二街9号无锡农商行三楼第一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3年2月24日

至2023年2月24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选举茹华杰为非执行董事的议案	√
2.00	关于选举股东监事的议案	√
2.01	选举吴平为股东监事	√
2.02	选举钱小满为股东监事	√
2.03	选举陆相林为股东监事	√
3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相应修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该议案经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决议公告和本次股东大会通知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法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进行披露。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届时披露的股东大会会议材料。

2、特别决议议案:3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2、3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908	无锡银行	2023/2/17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手续

1.符合上述条件的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须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或其它有效单位证明的复印件、证券账户卡、本人身份证件、能够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文件原件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或其它有效单位证明的复印件、证券账户卡、授权委托书及代理人身份证件办理登记手续。

2.符合上述条件的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须持证券账户卡、本人身份证件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委托人证券账户卡、授权委托书及代理人身份证件办理登记手续。

3. 股东或其委托代理人可以通过传真、邮件或亲自送达方式办理登记手续。以传真方式办理登记手续的,现场出席会议时,应提交上述登记资料的原件。

(二)登记时间2023年2月20日上午9:00-11:00,下午14:00-17:00。

(三)登记地点无锡市金融二街9号无锡农村商业银行15楼董事会办公室。

(四)会议现场登记拟出席会议的股东或其委托代理人未提前办理登记手续而直接参会的,应在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股东和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之前,在会议现场签到处提供本条规定的登记文件办理登记手续,接受参会资格审核。

六、其他事项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地址:江苏省无锡市金融二街9号15楼董事会办公室;邮政编码:214125;联系人:董事会办公室;联系电话:0510-82830815;传真:0510-82830815。

(二)与会人员食宿费、交通费及其他有关费用自理。

(三)出席会议人员请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内到达会议地点,出席本次会议时请出示相关证件的原件(股东账户卡、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等)。

特此公告。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2月9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3年2月24日召开的贵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选举茹华杰为非执行董事的议案			
2.00	关于选举股东监事的议案			
2.01	选举吴平为股东监事			
2.02	选举钱小满为股东监事			
2.03	选举陆相林为股东监事			
3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相应修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301059　　证券简称:金三江　　公告编号:2023-004

金三江(肇庆)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相建强	独立董事	公务原因	饶品贵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由变更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121,660,000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9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金三江	股票代码	30105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任志暖	刘晶	
办公地址	肇庆高新区创业路15号	肇庆高新区创业路15号	
传真	0758-3623858	0758-3623858	
电话	0758-3681267	0758-3681267	
电子信箱	ir@jsjgcl.com	ir@jsjgcl.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沉淀法二氧化硅的研发、生产和销售,自设立以来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二氧化硅具有化学惰性和多孔结构等优良性质和独特属性,被称为"工业味精",应用领域广泛,我司产品目前主要应用于牙膏领域,属于精细化工新材料。同时公司近几年不断向高端工业(PE蓄电池隔板,硅橡胶等)、食品和药品等领域拓展。

1、牙膏领域

牙膏用二氧化硅产品,主要作为磨擦剂应用于牙膏行业,具有众多特点:①化学稳定性好,除溶于强碱外,与其它大部分物质不反应。因此与牙膏其它物料的相容性、配伍性好,膏体稳定而细腻;②二氧化硅的结晶形态无定形,磨擦值可在一定范围内调节,使牙膏膏体具有适宜磨擦值,既能清洁牙齿,又不会过度磨损牙釉质;③二氧化硅的折光率可在一定范围内调节,是制作透明牙膏的良好磨擦剂;④二氧化硅与氟化物的相容性较好,可使牙膏中的有效氟成分保持较高水平;⑤二氧化硅的吸油值可在较大范围内调节,既可用作磨擦剂,又可用作增稠剂;⑥二氧化硅的纯度高,金属离子少,应用于牙膏具有较高的安全性。

目前,二氧化硅已成为牙膏用磨擦剂的主要品种之一,且预期在较长时期内仍将作为主要牙膏磨擦剂之一,同时在磨料中的占比也在逐年上升。

此外公司自主研发的功能性二氧化硅产品,可应用于牙膏领域。例如:可以通过纯物理方法来实现对牙本质小管进行封堵,从而达到缓解牙齿敏感的功效。功能性二氧化硅将会引领未来牙膏领域的市场趋势。

2、高端工业领域

PE蓄电池隔板用二氧化硅产品,主要作为填充剂,是位于正极和负极之间的多孔绝缘材料,其作用是防止短路而同时又允许电荷的自由流动;主要作为隔板的骨架,在隔板中用量占比60%左右。公司已经与天津戴瑞米克隔板有限公司(Daramic, LLC的中国子公司,Daramic, LLC是全球领先的蓄电池隔板制造商和供应商)建立合作关系,通过其全球认证体系。为未来建立战略合作以及对未来产品引领市场奠定了基础。

硅橡胶用二氧化硅产品,主要作为补强剂应用于硅橡胶行业,具有纯度高、抗黄性强、透明度高、孔径分布均匀等优势;可显著提高橡胶产品拉伸强度、耐磨、抗老化、抗撕裂等性能。二氧化硅在硅橡胶中的用量占比集中在25%-40%之间。

3、食品、药品领域

食品、药品用二氧化硅产品,主要作为抗结剂,抗结剂又称抗结块剂,具有颗粒细微、松散多孔、吸附力强、易吸附等优势。是用来防止颗粒或粉状食品聚集结块,保持其松散或自由流动的物质,其包裹在粉末外,以无数个内在细孔吸收周围空气的潮气,防止食品在储存期间受潮结块。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元

	2022年末	2021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0年末
总资产	691,822,063.45	645,970,178.48	7.10%	335,986,189.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71,298,460.29	535,315,992.20	6.72%	279,465,949.86
	2022年	2021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0年
营业收入	279,492,356.93	202,969,128.83	37.70%	195,783,889.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6,029,582.34	50,594,514.46	30.51%	62,106,840.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0,929,688.49	48,366,774.21	25.97%	58,205,945.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9,057,198.58	52,420,926.54	69.89%	92,383,626.6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4	0.51	5.88%	0.6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4	0.51	5.88%	0.6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10%	14.20%	-2.10%	24.73%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61,061,496.83	63,076,766.51	69,997,311.73	85,356,781.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120,243.52	15,964,534.58	15,046,499.82	20,898,304.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067,189.18	15,674,308.12	14,858,683.21	20,329,507.9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777,258.34	35,344,083.97	23,964,924.47	19,970,931.80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40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94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飞雪集团	境内非国有法人	43.67%	53,123,229.00	53,123,229.00	质押	9,600,000.00			
赛纳投资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68%	15,426,993.00	15,426,993.00					
赵国法	境内自然人	7.04%	8,566,497.00	8,566,497.00					
任振雪	境内自然人	7.04%	8,566,497.00	8,566,497.00					
粤科格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3.57%	4,342,548.00	0.00					
张建飞	境内自然人	1.80%	2,190,197.00	0.00					
赛智投资	境内非国有法人	0.99%	1,204,236.00	1,204,236.00					
陈传兴	境内自然人	0.62%	756,325.00	0.00					
徐嘉慧	境内自然人	0.60%	734,748.00	0.00					
#袁琴美	境内自然人	0.57%	689,800.00	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实际控制人任振雪与赵国法系夫妻关系,广州飞雪集团有限公司、广州赛纳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广州赛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实际控制人任振雪、赵国法控制的企业,除上述情况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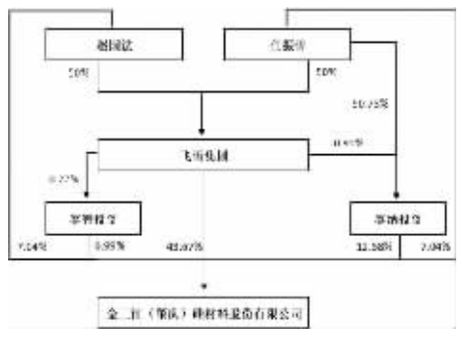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不适用

证券代码:002570　　证券简称:贝因美　　公告编号:2023-015

贝因美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签署《表决权委托协议》的公告

公司控股股东贝因美集团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

特别提示:

1、公司控股股东贝因美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贝因美集团")与海南金桔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金桔投资")近日签署了《表决权委托协议》。协议生效后,贝因美集团拥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为148,418,5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3.74%;同时,金桔投资通过《表决权委托协议》拥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为48,000,0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4.44%。本次表决权委托协议生效后不会导致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2、贝因美集团有限公司目前被质押/冻结的贝因美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 "本公司"、"贝因美")股份数量为189,894,200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96.68%。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3、本次权益变动性质为表决权减少,不触及要约收购。

一、表决权委托事项概述

近日,本公司收到控股股东贝因美集团函告。2023年2月7日,本公司控股股东贝因美集团与金桔投资签署了《表决权委托协议》。贝因美集团将其持有的前期已质押予中航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的48,000,00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4.44%)股票相对应的表决权委托予金桔投资。委托期限自协议生效之日起不超过2年。《表决权委托协议》的签署不影响贝因美集团对标股份享有的收益权、处分权(包括但不限于转让、质押等)。协议签署前后表决权变动情况如下:

名称	本次委托前				本次委托后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表决权数量(股)	表决权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表决权数量(股)	表决权比例
贝因美集团	196,418,500	18.19%	196,418,500	18.19%	196,418,500	18.19%	148,418,500	13.74%
金桔投资	0	0	0	0	0	0	48,000,000	4.44%

注:本公告中若出现总数和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三、交易各方的基本情况

1、委托方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贝因美集团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108751714725W;

(3)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浦沿街道伟业路1号10幢5A室;

(4)注册资本:21,274万元;

(5)成立时间:2003年07月15日;

(6)营业期限:2003年07月15日至2053年07月14日;

(7)法定代表人:张洲峰;

(8)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9)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医护人员防护用品批发;医用口罩批发;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日用口罩(非医用)销售;个人卫生用品销售;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销售;化妆品批发;特种劳动防护用品销售;橡胶制品销售;针纺织品销售;棉、麻销售;农副产品销售;劳动保护用品销售;日用品销售;日用品出租;日用品批发;日用杂品销售;母婴用品销售;塑料制品销售;高品质合成橡胶销售;食用农产品批发;肥料销售;有色金属合金销售;高性能有色金属及合金材料销售;建筑材料销售;润滑油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软件开发;二手日用百货销售;机械设备销售;仪器仪表销售;文具用品批发;办公设备销售;电气设备销售;家用电器销售;照相机及器材销售;物业管理;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食品经营(销售预包装食品);进出口代理;食品进出口;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2、受托方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海南金桔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60000MAC8H5T823;

(3)注册地址: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蓝天街道国兴大道5号海南大厦25层2212A-1室43号;

(4)注册资本:25,000万元;

(5)成立时间:2023年01月10日;

(6)营业期限:2023年01月10日至长期;

(7)执行事务合伙人:海口火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8)公司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9)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票据信息咨询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品牌管理;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企业管理;商务代理代办服务;商业综合体管理服务;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物业管理(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四、协议的主要内容

1、协议签署时间:2023年2月7日。

2、表决权委托范围:

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规和届时有效的《贝因美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规定和金桔投资自身意愿,行使标的股份对应的表决权:

(1)召集、召开和出席公司股东大会会议;

(2)提案、提名权,提交包括但不限于提名或推荐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在内的股东提议或提案;

(3)在本公司所有股东大会中行使表决权,包括提出议案并表决或作出其他意思表示等。

3、表决权委托期限:自协议生效之日起至下列情形孰早发生者届满:

(1)自协议生效之日起2年;

(2)双方签署解除或终止表决权委托的书面文件;

(3)贝因美集团对标的股份进行依法处分且该等股票不再登记至贝因美集团名下之日。

五、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贝因美集团自2021年1月5日披露《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后,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贝因美集团所持本公司股份数量由20.75%下降至18.19%,其中,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由20.75%下降至13.74%。具体变动情况如下:

(一) 表决权委托协议变动前的减持情况

2021年11月3日,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57,523,333股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总股本从1,022,520,000股增加至1,080,043,333股。由于贝因美集团未参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认购, 导致其在持有贝因美股份数量212,218,500股不变的情况下, 持股比例由20.75%被动稀释至19.65%。

贝因美集团于2022年7月19日至2022年7月29日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贝因美股份10,8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9999%。本次减持后,贝因美集团持有公司股份201,418,5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8.65%。

贝因美集团于2022年11月18日通过质押证券处置过户方式减持贝因美股份5,000,000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0.46%。本次减持后,贝因美集团持有公司股份196,418,5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8.19%。

(二) 表决权委托协议生效前后的具体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表决权委托协议生效前		表决权委托协议生效后	
		表决权股份数量(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表决权股份数量(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贝因美集团	合计持有股份	19,641.85	18.19%	14,841.85	13.74%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9,641.85	18.19%	14,841.85	13.74%
金桔投资	合计持有股份	0	0	4,800.00	4.44%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0	0	4,800.00	4.44%

六、其他说明

本次权益变动性质为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减少,不触及要约收购。表决权委托协议生效后,金桔投资将持有本公司4.44%的表决权,贝因美集团将持有本公司13.74%的表决权,贝因美集团仍为贝因美控股股东。

表决权委托协议的签署不会对本公司日常经营产生影响, 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亦不存在违反相关承诺的情形。

七、备查文件

1、《表决权委托协议》。

特此公告。

贝因美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2月9日

证券代码:002980　　证券简称:华盛昌　　公告编号:2023-010

深圳市华盛昌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臂式电子血压计产品取得医疗器械注册证的公告

本公司及公司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华盛昌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臂式电子血压计产品于近日取得广东省药品监督管理局颁发的医疗器械注册证书,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获证产品的基本信息

产品名称	注册证编号	注册证有效期	适用范围
臂式电子血压计	粤械注准20232070235	2023年2月7日至2028年2月6日	以示波法测量人体舒张压、收缩压、脉率,其数值供诊断参考。(适用于12周岁以上的成人,不适用于新生儿)

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上述臂式电子血压计产品取得医疗器械注册证,进一步丰富了公司产品的品类,是对公司现有医疗检测产品线的有效补充和不断增强,提升了公司的综合竞争力。

本次取得上述注册证的臂式电子血压计产品未来的市场需求、市场拓展、市场竞争和最终销售情况等均具有不确定性,公司目前尚无法预测其对公司未来业绩的影响,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华盛昌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2月9日